

证券代码：603466 证券简称：风语筑 公告编号：2018- 008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 年 1 月 31 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 191，193 号公司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99,715,36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9.2467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由董事长李晖先生主持会议，公司部分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

法规以及《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4 人，董事辛浩鹰、肖菲、柳亦春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宋华国出席本次会议；公司副总经理边杨、陈礼文、杨科、高春健、王郁、黄申列席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9,580,400	99.8646	130,068	0.1304	4,900	0.0050

- 2、议案名称：《关于〈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9,580,400	99.8646	130,068	0.1304	4,900	0.0050

3、议案名称：《关于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名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9,580,400	99.8646	130,068	0.1304	4,900	0.0050

4、议案名称：《关于提请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9,580,400	99.8646	130,068	0.1304	4,900	0.005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30,400	18.3832	130,068	78.6536	4,900	2.9632
2	《关于〈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0,400	18.3832	130,068	78.6536	4,900	2.9632
3	《关于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名单的议案》	30,400	18.3832	130,068	78.6536	4,900	2.9632
4	《关于提请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30,400	18.3832	130,068	78.6536	4,900	2.9632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的1、2、3、4议案均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俞铖、李欢欢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2 月 1 日